

证券代码：873570

证券简称：坤博精工

公告编号：2025-030

浙江坤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规定的要求，浙江坤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汇”）履行了监督职责，现将情况汇报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 1、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19 日；
-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 4、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 5、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伙人数量为 116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694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 289 人；
- 6、2024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101,434 万元，其中经审计的审计业务收入为 89,948 万元，经审计的证券业务收入为 45,625 万元；
- 7、2024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80 家，收费总额 15,494 万元。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二、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

中汇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内部控制执行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等进行检查并出具了审计报告或专项说明。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中汇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有效的提升了工作的准确性。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1、审计委员会对中汇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

2、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进行了审前沟通，对 2024 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问题、重要时间节点、年报审计要点、人员安排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

3、在审计过程中，审计委员会与会计师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交流，认真听取、审阅与年报审计相关的材料，及时掌握公司年度审计进度、内部控制建设情况和执行情况。

浙江坤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